**污水站清水池设备、管道的采购及安装竞争性磋商文件**

重庆市第四人民医院本着公平、公正、公开、诚信的原则，拟对本单位污水站清水池设备、管道的采购及安装进行竞争性磋商，现诚邀有合格资质及安装能力的供应商参与竞争。

**一、竞争性磋商内容：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名称 | 项目限价 | 备注 |
| 污水站清水池设备、管道的采购及安装 | 9.7万元 |  |

**二、项目配置及技术要求：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| 技术要求 | 数量/单位 | 备注 |
| 1 | 清水池改造 |  | 1次 | 3台泵基座、池上部开孔 |
| 2 | 抽水 |  | 48小时 | 清水池改造全过程抽水 |
| 3 | 提升泵 | 功率：5.5千瓦、扬程：18米、流量：45吨/小时 | 3台 | 推荐品牌：南蓝、兰申、凯泉 |
| 4 | 电控箱 | 1控3 | 1个 | 定制 |
| 5 | 电缆 | 4平方 | 50米 | 铜芯线缆 |
| 6 | 镀锌钢管 | DN100 | 70米 | 室内 |
| 7 | 防腐作业 |  | 70米 | 两层漆 |
| 8 | PPR管 | DN100 | 40米 | 室外地埋 |
| 9 | 管件 | 各种 | 1批 | 连接阀、弯头、直接等 |
| 10 | 单向阀 | DN100 | 3套 | 单向止回阀 |
| 11 | 地面施工 |  | 1次 | 挖掘及恢复 |

**三、供应商资格要求**

3.1基本资格条件

3.1.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
3.1.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
3.1.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
3.1.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（提供"中国政府采购网"www.ccgp.gov.cn查询的供应商信用记录 ）；

3.1.5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（出具相关证明材料）；

3.1.6供应商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近3年没有行贿犯罪记录（提供“信用中国”网站www.creditchina.gov.cn查询的供应商信用记录)；

3.1.7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3.2特定资格条件

3.2.1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服务能力评价证书（出具相关证明材料）；

3.2.2环境污染治理资质证书（出具相关证明材料）。

以上资格条件的证明材料必须提供加盖鲜章的复印件。

**四、供应商要求**

4.1供应商需踏勘污水站现场，以了解项目的特殊情况；

4.2提供该项目的施工建设方案；

4.3不得干扰采购人的磋商活动，否则将废除其响应文件；

4.4若未成交，本院无义务对各供应商做解释工作；

4.5供应商应保证所有资料的真实性。如提供不真实的材料，无论其材料是否重要，供应商需承担相应的后果及法律责任。

**五、项目商务要求：**

5.1设备质保期≥3年

5.2提供同类项目在重庆区域医院的用户名单、并提供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；

5.3付款方式：经采购人验收合格支付90%的项目款，余款质保期后（无息）支付。

### 六、评审标准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评分因素****及权重** | **分值** | **评分标准** | 说明 |
| 1 | 投标报价（30%） | 30 | 有效的投标报价中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，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每个供应商的投标价格得分。投标报价得分＝（评标基准价/投标报价）×价格权重×100。 |  |
| 2 | 技术部分（60%） | 60 | 1.设备性能技术参数要求（20分）：起评份20分；所投产品技术参数达不到招标文件第二篇中的主要技术需求，每负偏离一条从起评分中扣除2分，其中一种产品达到3条及以上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，此项得分为0分。2.施工建设方案（20分）：根据方案的优劣进行评分：方案合理、很符合现场实际建设情况，能够保证建设目标最优实现，得10-20分；方案一般，较符合现场实际建设情况，可保证建设目标实现得5-10分，方案不合理，不符合现场实际建设情况，无法保证目标实现得0分。3.具备医院污水治理资质（10分）：甲级资质得10分；乙级5分；否则不得分。4.从事医院污水治理运营管理工作并获相应资质（10分）：具有污染治理设施运营服务能力评价证书 乙级及以上得10分；否则不得分。 |  |
| 3 | 商务部分（10%） | 10 | 售后服务承诺10分：根据承诺的内容进行横向比较，优秀者得10分；良好得6分；一般得3分；否则不得分。 |  |

**七、响应文件要求**

7.1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，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响应，编制技术、商务条款差异表，同时编制完整的页码、目录；

7.2 响应文件一式两份，其中正、副本各一份（注：封面应注明项目名称、供应商名称、联系人及电话，不需密封），报价一份（注：报价需密封）。

**八、响应文件递交时限及联系方式**

8.1递交时限：请于2019年9月29日下午5前将响应文件交至招标办，逾期不再受理；

8.2递交地点：渝中区健康路1号（重庆市第四人民医院老大楼7-5室）；

8.3联系人及电话：郭老师 63692226。

**九、磋商时间及结果公示**

9.1竞争性磋商时间与地点：另行通知

9.2采购人将磋商小组的评审结果报我院有权审批部门审批后，即以电话形式告之成交供应商，并在“重庆市急救医疗中心”网站（www.cq120.com.cn）上发布结果公告；

9.3采购人无义务向其他供应商解释谈判失败原因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概不退还。